关于2021年度苏州市“十佳”家庭农场、“十佳”农民合作社评审名单的公示

依照《关于组织推荐2021年度苏州市“十佳”家庭农场、“十佳”农民合作社、“十佳”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的通知》（苏市农产〔2021〕30号）的精神和要求，经自愿申报、市（区）初审推荐、材料复审核实、补充完善、部门联合评审等程序，认定张家港市塘桥建科家庭农场等10家家庭农场（附件1）符合苏州市“十佳”家庭农场推荐条件，张家港市杨舍镇善港农民专业合作社等10家农民合作社（附件2）符合苏州市“十佳”农民合作社推荐条件，经局领导同意，现将拟公布名单予以公示。

公示时间：2021年9月8日至9月15日，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的，请与苏州市农业农村局机关纪委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512-65613871，通讯地址：苏州市东吴北路团结桥巷2号，邮政编码：215128。

反映情况和问题，必须实事求是，客观公正，反映人必须提供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家庭地址或工作单位，以示负责。市农业农村局对反映人和反映情况将严格保密，对所反映的情况和问题，将认真进行调查核实，弄清事实真相，并视情况以适当方式向反映情况和问题的单位或个人反馈。调查属实并影响名单公布的，将取消名单。

附件：1.苏州市“十佳”家庭农场拟公布名单

2.苏州市“十佳”农民合作社拟公布名单

苏州市农业农村局

2021年9月8日

附件1

苏州市“十佳”家庭农场拟公布名单

1.张家港市塘桥建科家庭农场

2.张家港市文华家庭农场

3.常熟市常福街道虞美润家庭农场

4.常熟市常福街道惠康家庭农场

5.太仓市友进水产养殖家庭农场

6.昆山市吾佳家庭农场

7.昆山市伟宏家庭农场

8.吴江区平望镇胥老三家庭农场

9.苏州市吴中区许函芳家庭农场

10.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东桥毛家堂家庭农场

附件2

苏州市“十佳”农民合作社拟公布名单

1.张家港市杨舍镇善港农民专业合作社

2.常熟市天铭朱家桥农业专业合作社

3.常熟市郑家桥果品专业合作社

4.太仓市东林农场专业合作社

5.太仓市雅丰农场专业合作社

6.昆山市千灯镇盛家埭村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

7.吴江市同里镇北联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

8.苏州岚庭碧螺春茶叶专业合作社

9.苏州市吴中区金庭镇林屋碧螺春茶叶专业合作社

10.苏州市相城区迎龙雪菜产销专业合作社